

全國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校內報名說明

1. 請有意報名的同學於 5/18 (二) 10:00~12:00 將應備資料返校繳交至註冊組。
2. 應備資料：

填寫好&家長簽名的報名表（在簡章後面）、報名費 300 元、競賽相關證明（獎狀）、積分證明單（免附，註冊組會做）

◆ 校園防疫規定：進入校園報名，請同學穿著制服、配戴口罩，並攜帶學生證，以利身分查驗。若未符合上述規定，不得入校報名。

全國五專優先免試入學聯合招生

- 一、兩階段報名：1. 先報名(5/18)。2. 再選填志願(6/3-6/8)。
- 二、網路選填志願 30 個，以科組為單位，1 科算 1 個志願。
- 三、全國有 45 所學校參加招生，均可選填。
- 四、會考採計：護理科及國立招生學校要採計會考非護理科之私立招生學校自行決定是否採計會考。

報名費	300 元
報名表	1. 填寫方式請參考簡章中之範例。 2. 請至教務處領取或自行下載列印使用。 3. 簡章附件直接撕下使用。
校內報名繳件時間	5/18 中午 12:30 前繳至教務處註冊組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黏貼相關證明文件)。 2. 報名費。 3. 「110 年度五專優先入學專用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請於 5/14 後至教務處註冊組申請。(必備) 4. 競賽項目請自行填寫並加附獎狀，並依序黏貼在「110 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上。(非必備)
志願選填	完成紙本報名後才能上網選填志願 1. 選填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u5/ 2. 時間：6/3 上午 10:00-6/8 下午 05:00 止 3. 自行上網選填，以科為單位，一科一志願，至多可選填 30 志願。 4. 選填完畢後，按「確定送出志願序」，畫面要出現「您已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產生志願表才算完成。 5. 志願表自行留存即可。

報名表範例：

附錄五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名表 (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填寫範例 A-1		110 學年度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報名表		一般生					
※國中報名序號			※報名編號 〈請勿填寫〉						
姓名 胡凱妹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 (僅限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勾選, 並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8 8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 (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94 年 3 月 2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縣/市		學校代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應屆畢業生：9 年 2 班 <input type="checkbox"/> 非應屆畢業生 <input type="checkbox"/> 同等學力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10008		市內電話 (02)27725182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行動電話 0900-888-0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報考 109 年國中教育會考 <input type="checkbox"/> 未報考 109 年國中教育會考		准考證號碼 1 2 3 4 5 6 7 8 9		※此欄由招生委員會填寫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浮貼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證明單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15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5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弱勢身分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1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若證明文件係由免試生自行提供，請勾選「浮貼證明文件」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本表背面「積分證明單浮貼處」，若免試生就讀國中提供加蓋學校戳章的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則請勾選「國中學校證明單」並將證明單釘於報名表後。 免試生僅需自行提供就讀國中出具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中未出具之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欄位由國中報名學校或招生委員會填寫，其餘欄位請免試生親自正楷詳實填寫。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第 6 頁有關本會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委員會逕行向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索取會考成績，並進行後續處理。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提供之「109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內各項積分登載正確，及所檢附之國中學校積分證明單及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簡章所列規定。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第 16 頁有關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相關規定，同意遵守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實送出。 									
免試生確認簽章		胡凱妹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胡大昌			

1. 就讀國中：五常 學校代碼：343506
2. 記得填寫准考證號
3. 請至教務處申請「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入學專用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證明單」。
4.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 IC 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浮貼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浮貼表)代替。
5. 學生及家長要簽名。五專會寄通知到家裡，住址電話請確實填寫。